

梁溪区总工会弘扬工匠精神 助力职工创新

为了全面贯彻落实科教兴国战略、人才强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积极助推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,更好地激励职工、引导职工投身深化改革的主战场,充分发挥工人阶级的主力军作用,近年来,梁溪区总工会在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、深化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上创新载体,全面推进职工“创新、创业、创优”活动(简称“三创”)。

在鼓励创新、提倡工匠精神的环境中,梁溪区涌现出一大批品德高尚、业绩卓著、贡献突出的全国、省、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。目前,市以上劳模达到1285人(其中:全国劳模19人;省(部)级劳模483人;市级劳模783人)。自2014年起,区总工会先后启动劳模先进“三创”工作室、职工“三创”星级示范岗和职工“三创”建设。通过2年的开拓实践,全区已建立9个工作室、14个星级示范岗和23个标兵。

梁溪区总工会,不断完善劳模管理档案,切实规范劳模推荐评选程序,认真落实劳模政治经济待遇,大力宣扬劳模先进事迹,充分发挥劳模的示范带头作用,劳模管理服务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朱鲸润



向劳模先进“三创”工作室授牌

激励职工创新 构建“三创”新平台

区总工会制定并下发了《关于推进建设劳模先进“创新、创业、创优”工作室的意见》和《关于推进建设职工“创新、创业、创优”星级示范岗的意见》,对工作室、星级示范岗的设置条件、目标任务、考核管理进行细化明确,推进示范岗的“六有”“三统”建设,按照“有团队、有场地、有经费、有管理、有标志、有成效”要求,统一标志、统一标准、统一规范,将工作室、星级示范岗建设为本单位、本系统、本行业的职工“三创”活动阵地,解决了以往职工练兵竞赛“无阵地”,活动开展“不规范、不持续、不正常”等问题。

工作室、星级示范岗以技术技能、科学研究、生产经营、社会管理(服务)等方面有专长,有一定理论水平、工作经验和创新能力的劳动模范、技术能手、岗位标兵、金牌工人等“明星员工”为领头人,以工作室、示范岗为活动平台,实施人才计划与网格化管理,开展“名师带徒”“拜师学艺”等“传帮带”活动,增强“明星职工”在培养年轻人才、提升职工素质、增强团队竞争力的作用力,以点带面,不断扩大团队的协作力、辐射力和影响力,解决了以往劳动模范不多、影响面不广,先进职工“单打独斗”、引

领作用不强等问题。

通过推进“三创”工作室、星级示范岗和标兵建设,形成了“劳模工作室—星级示范岗—技能标兵”的“三位一体”的上下联动,优者向上晋升,不合格者淘汰的“三创”模式,打造了多层次、广覆盖、立体化的职工建功立业新平台,扩大了职工建功立业活动的覆盖面、影响力,解决了以往职工建功立业活动吸引力不强、示范性不强和品牌效应不强等问题。

项目实施近两年来,区总工会通过建立健全督查机制、例会制度、考评制度和经费拨付制度,加强投入,加强指导,加强宣传,各工作室、星级示范岗紧紧围绕工作实际,大力开展科技创新、岗位创业和争先创优活动,取得了丰硕的成果。各工作室、星级示范岗主持或完成各级课题32项,完成自主开发新产品、技术32项,获得各类科技奖项51项,获得集体、个人荣誉211次。在十三五期间,区总工会将认真研究和探索新时期职工建功立业的特点和规律,不断优化职工“三创”活动载体,深化活动内涵,努力形成规范统一、长期坚持、企业欢迎、职工认可、影响广泛的工作品牌,计划通过5年的时间,建设劳模先进“三创”工作室20家、星级示范岗50个和“三创”标兵100名。



“三创”平台给职工创业鼓励

弘扬工匠精神 鼓足劳模干劲



全国劳模在“三进”活动中对学生进行革命传统教育

梁溪区总工会在全区掀起学习劳模、弘扬劳模精神、争当劳模热潮,大力营造宣传学习劳模的浓烈氛围。具体做到“七个一”:一是“五一”前夕在市级媒体刊登劳模事迹通版宣传;二是在省级媒体上出版一期劳模事迹专刊;三是健全完善“梁溪区劳模宣讲团”队伍建设;四是贯穿全年组织劳模事迹宣讲“三进”(进社区、进企业、进学校)活动;五是遴选出先进性、代表性劳模先进典型通过多媒体宣传;六是在微信平台逐日推出一名劳模事迹进行连续宣传;七是在区机关大楼大厅放置展板,宣传2016年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、省劳模称号的劳模先进事迹。

保护劳模的身体健康,认真组织劳模体检。4月中下旬区总工会组织两批160名劳模免费体检;并开展劳模联谊活动。“五一”前后,开展劳模慰问活动,及时掌握劳模的思想动态和心声。4月底开展以“弘扬‘工匠精神’,当好时代劳模”为主题的劳模座谈会,劳模代表一起交流工作学习体会,增进了彼此间的感情,更加激发起今后努力工作的热情。组织劳模参加“古运河一日游”活动,看无锡梁溪的新发展

新变化;组织劳模疗休养活动。分别于5月、8月组织两批60名基层一线的劳模先进进行疗休养,通过心理健康辅导、饮食健康指导等讲座,增强大家健康意识。

区总会在认真评选劳模的同时,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劳模服务的思想,关心劳模的工作、学习和身体健康,积极帮助劳模解决实际困难,为劳模做好服务工作,为他们办好事、办实事、发挥作用创造良好条件。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劳模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,按时足额为离退休劳模发放荣誉津贴;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将劳模生活补助金、特困帮扶金和春节慰问金发送到劳模手中;每年高温季节,购买清凉饮料和防暑降温药品,送到一线劳模的手中,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、工会的温暖。同时区总工会开展多项活动鼓足劳模干劲。

组织劳模宣讲团开展“三进”(企业、社区、学校)活动,在全区掀起学劳模精神的热潮。建立劳模走访慰问制度。坚持日常走访和重大节日走访相结合,重点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和患重病的劳模,解决生活实际困难。

对困难、患病劳模慰问,了解劳模身体状况、家庭成员、收入情况、思想、生活、住房和劳模荣誉津贴落实等情况,建立困难劳模档案,及时了解和关心他们的生活。



走近劳模,为劳模办好事、做实事